

南海已升级改造46个农贸市场

2021年到2023年,区市场监管局将推动完成升级改造不少于89个农贸市场

鸿堤市场完善便民设施,增设无障碍洗手间和母婴保健室;佳高南约市场局部提升,重新铺装地面砖;叠南市场对内部墙体及铁棚清拆重建;里水沙涌综合市场设置了食品安全科普室、客户休息区、公共图书室……南海的农贸市场,悄然发生大改变。

1月26日召开的南海区城市品质提升大会战现场推进会上,南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(以下简称区市场监管局)向与会者介绍了南海农贸市场升级改造的措施和成果,得到大家的一致认可和肯定。

2021年,南海区将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工程纳入区政府十大民生实事、贯彻落实省委“1+1+9”重点项目、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项目来进行高位推动,坚持对标一流、应改尽改、全力推进,到年底共完成升级改造市场46个,超额完成年度任务。近日,该项目入选“南海影响力·2021年十件大事”。

高标准改造 全区农贸市场

里水沙涌市场占地面积约15000平方米,至今已投用27年,是名副其实的“老市场”,承担着周边村、居民小区、楼盘等超15000名居民的“菜篮子”任务,是沙涌社区周边最大的综合体农贸市场。改造前,市场内部整体设施落后陈旧,因管理不善导致市场异味扑鼻,给周边居民生活、经济社及商家的经营带来了影响。

2021年,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被列入里水镇年度民生实事项目,在镇党委、政府及沙涌社区的推动和支持下,沙涌市场以完成改造的岗联市场等作为参考样板,通过走访调研积累升级改造经验,对市场进行了整体性改造,至今已完成验收并投入使用。

告别脏、乱、差、暗,拥有配套齐全、环境舒适、价格透明的农贸市场,这俨然成为市民生活的“新期盼”。在此背景下,“里水速度”再出佳绩,通过打好合情合力合民意的“五张牌”,在2021年全区升级改造完成通过验收的39个A级市场中,里水完成通过验收了10个A级市场,是南海唯一一个全部获评A级的镇街,岗联市场更是全区第一个申请及通过验收的市场。

不仅是里水,在其他镇街的农贸市场,改变同样看得见。桂城中心市场经营面积3000平方米,自硬件和软件全方位升级改造后,市场管理、环境卫生等都得到较大提升。该市场还配有溯源电子秤、摊位显示屏、智能信息公示屏、市场触摸显示屏、规范快速检测室和数据分析系统,计划打造成“智慧现代新街市”。



■升级改造后的里水岗联市场。

(通讯员供图)

全区已有46个农贸市场通过验收

2021年初,南海区将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工程纳入区政府十大民生实事、纳入南海区贯彻落实省委“1+1+9”重点项目进行高位推动。区市场监管局按照要求推动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工作。

在农贸市场升级改造过程中,区市场监管局对各个市场片区功能布局进行总体谋划,优化空间布局,既扮靓“场内”,也完善“场外”,务求市场面貌整体升级提档。升级改造中,各市场通过干湿分区、功能分区、污水收纳排放暗渠化、公厕定期保洁等办法,为

市民打造洁净明亮如超市般的场内环境;同时加快周边公共配套设施提升、外立面改造,把市场周边道路、停车场、充电桩、绿化带、外立面及下水管网建设等,一并纳入升级改造范畴,为市民打造“停车+充电+购物”一站式的友好环境。

老旧“脏乱差”市场一直以来是城市管理、卫生、消防、食品安全、社会治安等问题集中存在的社会治理“黑点”,是农贸市场升级改造的最短板、最难点。区市场监管局坚持标本兼治,一方面坚持高标准,推

动一批条件成熟、权属方积极参与、规模较大的市场改造提升;另一方面严格监管执法,对管理“脏乱差”、又不愿投入升级改造的农贸市场,予以严厉整治,倒逼低端落后的市场关停、转行或升级改造。

截至2021年底,全区已有46个农贸市场通过验收,工作进度在全市五区中排名第一。按照“升改一批,整治淘汰一批”的原则,南海将分类分批推进升级改造,2021年到2023年,将按“先易后难、分步推进”的原则完成不少于89个农贸市场的升级改造。

文/图 珠江时报记者 吕淑桦 通讯员 胡浩斌 李凤

从“满是忧虑” 到“送上锦旗”

南海区交通部门优化南海区人民医院新院区配套道路工程项目设计,解决了南海信息技术学校师生的担忧

我为群众办实事

珠江时报讯(记者/梁慧恩 周钊洸 通讯员/谭丽芳 周颖思)“这面锦旗一定要收下,感谢这项工程解决了师生出行难题!”近日,望着学校南门前崭新的四车道拓宽道路,南海信息技术学校校长严少青紧握工作人员的双手表示感谢。

在南海区人民医院新院区配套道路工程开工前,严少青的态度与如今截然相反。当时,一听到工程需在学校南门附近施工,严少青满是忧虑:“学校师生出行安全如何保证?”

“满是忧虑”变“喜气洋洋”,是南海区交通部门多次与南海信息技术学校沟通、协调、解决问题的结果。

2020年,南海区人民医院新院区配套道路工程正式动工。因施工需要,不得不在校南门东侧100米位置施工。一听到这个消息,严少青忧虑重重。

原来,南门前方道路只有两条车道,经常堵得水泄不通。她担心,若改造导致交通不畅、拥堵加剧,或将影响师生出行,埋下安全隐患。为打消师生的顾虑,在南海区交通运输局党组的带领下,南海区道路建设管理处先后多次上门沟通,全力优化项目设计,最终获

得学校的认可。

如何消除安全隐患?南海区道路建设管理处提出解决方案:一方面,通过车道主辅分流,增大路口与南门的交汇距离;另一方面,在南门东侧200米位置增设进入桂丹路主道的路口,提前分散前往丹灶方向的车流,有效减少经过学校南门的车辆。同时,在学校南门侧约15米位置新建人行天桥,满足部分师生步行及乘坐公共交通的出行需求。

施工期间,师生和周边居民提出了新的要求,南海区道路建设管理处则根据实际情况继续优化调整,包括暑假期间全封闭抢工、增设施工安全标识牌、增加道路交通协管员、筑起筑高隔音屏障等。

如今,伴随南海区人民医院新院区正式对外开放试运行,配套道路工程将为前来就医的市民提供便利。尽管人流车流多了,校门口的拥堵现象反而缓解了。对此,南海信息技术学校师生满是欢喜。

“这下,大家心中的大石头总算落了地!”严少青说,学校先后送去印有“情系师生办实事,修路造福暖人心”“不忘初心铺新路,牢记使命惠师生”的锦旗,为南海区交通部门高效施工、关切民生的做法表达谢意。



■南海信息技术学校向南海区交通运输局赠送“不忘初心铺新路,牢记使命惠师生”锦旗。(通讯员供图)

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政府关于桂城街道桂澜路地段A14区B地块上房屋(非住宅)和地下车位征收决定的公告

南府〔2022〕11号

为推进南海区城市建设,有序开展桂城街道桂澜路地段A14区B地块上房屋(非住宅)和地下车位征收补偿工作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等法律规定,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政府决定对桂城街道桂澜路地段A14区B地块上房屋(非住宅)和地下车位实施征收,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征收目的

推动南海区城市建设的发展。

二、征收依据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第五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和第二款,以及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第八条第三项和第十三条的规定。

三、征收范围

桂城街道桂澜路地段A14区B地块上房屋(非住宅)和地下车位,具体征收范围详见本决定所附征收范围图。

四、征收部门和实施单位

佛山市南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,委托实施单位为南海区桂城街道办事处。

五、征收补偿

(一)经依法公开征求意见,并结合被征收人和社会公众意见,确定《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政府关于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路地段A14区B地块上房屋(非住宅)和地下车位征收补偿方案》(以下简称《征收补偿方案》,详见本决定附件)。

(二)征收范围内所有国有土地上房屋及地下车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征收补偿方案》确定的标准给予补偿和补助。

六、征收实施

(一)该项目征收范围内的被征收人应按照《征收补偿方案》规定的期限与征收实施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,确定补偿方式、补偿金额与搬迁时间。

(二)该项目征收搬迁期限自征收决定公告之日起至2022年4月30日止,具体房屋的搬迁期限由征收实施单位与被征收人协商确定,但不得迟于上述搬迁期限。

(三)被征收人未能在《征收补偿方案》确定的签约期限内与征收实施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,或被征收人不明确的,南海区人民政府将依法作出房屋征收补偿决定,并责令被征收人限期搬迁。

(四)房屋被依法征收的,所附着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同时收回。

七、权利救济

被征收人对本征收决定不服的,可在征收决定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佛山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,也可在征收决定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向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期间本征收决定不停止执行。

八、法律后果

被征收人在法定期限内不申请行政复议或者不提起行政诉讼,在补偿决定规定的期限内又不搬迁的,南海区人民政府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。

九、信息公开

被征收人可向桂城街道办事处(地址:佛山市南海区平洲南港路10号,联系人:招树斌,电话:0757-81286880)

索取房屋征收相关资料以及咨询有关事项。本公告及附件内容同步在本府门户网站“南海一点通”中的“政务公开”栏目/“通知公告”子栏目/“公示”二级子栏目项下公示,被征收人亦可点击http://www.nanhai.gov.cn/网址浏览相关栏目获取所需信息。

附件

-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政府关于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路地段A14区B地块上房屋(非住宅)和地下车位征收补偿方案
- 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路A14区B地块征收范围示意图

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政府
2022年1月26日

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政府关于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路地段A14区B地块上房屋(非住宅)和地下车位征收补偿方案

为推进佛山市南海区的城市建设工作,现启动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路地段A14区B地块上房屋(非住宅)和地下车位征收补偿工作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等法律规定,结合实际情况,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征收范围

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路地段A14区B地块上房屋(非住宅)和地下车位,具体征收范围详见征收范围图。

二、征收工作的组织实施

本项目的征收部门为佛山市南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,委托实施单位为南海区桂城街道办事处。

三、征收补偿方式及签约期限

(一)被征收人可以选择以下任何一种补偿方式:

- 货币补偿;
- 产权置换。

(二)征收补偿协议签约期限:自征收决定公告之日起15日内;搬迁期限:自征收决定公告之日起30日内。

四、房屋分类及面积的核定

被征收房屋、地下车位的权属以不动产登记证书为准;未办理不动产登记证书的,以土地证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明确认为准。被征收房屋和地下车位的面积、结构、用途等以测绘机构出具的测绘报告结果为准;房屋、地下车位对应的土地用途以土地登记用途为准。

五、征收补偿方式

(一)货币补偿

- 以征收决定公告之日作为评估时点,按评估机构出具被征收房屋和地下车

位(含国有土地使用权价值)评估结果,给予补偿。

2. 其他补偿

被征收房屋及地下车位尚未投入使用,不设临时安置补偿、搬迁及停产停业损失的补偿。

(二)产权置换

1. 置换房屋地址: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佛平四路1号富丰广场24座。

- 现状:现房,不动产权证:粤(2018)佛南不动产权第0170142号。
- 用途:商务金融用地/办公。
- 共有宗地面积128683.3平方米,房屋建筑面积:25756.08平方米。
- 置换原则:等值置换:评估机构以征收决定公告之日作为评估时点,对置换房屋价值出具评估结果。

6. 置换房屋与被征收房屋(含地下车位)差额部分价值,以货币形式进行补偿。

7. 交付时间:被征收人移交被征收房屋及地下车位后30日内交付。

8. 其他补偿

被征收房屋及地下车位尚未投入使用,不设临时安置补偿、搬迁及停产停业损失的补偿。

六、奖励

本项目不设奖励。

七、对签约期限内未能就征收安置补偿达成协议,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。

八、其他事项

- (一)评估机构的选定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。
- (二)被征收人对补偿评估结果有异议的,按照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办法》(建房〔2011〕77号)有关规定处理。

(三)本方案由佛山市南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负责解释。

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政府
2022年1月26日

附件2

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路A14区B地块征收范围示意图

